

安全工程学院 2022 年安全工作阶段性 报告（3 月-5 月）

安全工程学院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坚持“谁使用、谁负责，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目标管理任务，现将学院 2022 年 3 月至 5 月安全工作阶段性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制

及时更新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网络，建立全院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责任追究体系，并按时上报了重点部位安全员信息表。学院领导高度重视安全工作，5 月 12 日，副院长郭梅香主持召开了 5 月安全员月度工作会，会上传达学校 2022 年安全工作会议精神，并通报部署学校《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安全生产考核的通知》。5 月 13 日，学院党政联席会上专门通报了学校 2022 年安全工作会议精神，并部署了 2022 年度安全工作考核事宜。5 月 27 日，学院召开教职工大会，会上就安全工作又进一步做了强调。

二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

3 月底，面临徐州疫情紧张，学院在学校的统一部署下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值班值守，加强师生网格化管理，坚持师生健康“日报告”“零报告”。严格落实外出申请审批制度，对外出人员及时做好信息摸排工作。

三、完成学生公寓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工作

根据学校学生公寓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工作要求，认真整理汇总了近一年相关工作台账，重点是学生公寓应急疏散方

法与应急救援预案、单位安全员及重点部位安全员名单、班级安全委员名单、学生公寓日常安全检查记录等，按时上报学校。

四、认真开展恢复线下教育教学期间安全检查工作

为抓实抓细我院安全工作，确保疫情防控期间线下教育教学安全，落实有关安全责任，5月9-11日，学院认真开展恢复线下教育教学期间安全检查工作。此次检查范围包括学院全部教职工办公室、服务用房、研究生工作室、实验室、学生宿舍、学生活动室。重点检查内容包括重点部位消防安全情况；安全用火、用电、用气情况；实验室与危化品使用情况；建筑施工等其他安全情况；值班值守及巡查情况以及现场卫生情况。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，均已整改到位。

五、切实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

学院扎实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，学院1-3月份，迎接市级调研1次，校级（设备处）安全检查2次，组织全院实验室安全检查3次，对安全检查出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落实。3月16日下午，学院召开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，组织制定迎接教育部2022年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实施方案。疫情期间，严格按照实验室设备处要求申请报备。5月6日，学院副院长郭梅香带队检查了疫情期间申请开放的实验室，并对现场做实验的提出了要求。5月10日，副校长赵建岭来院检查走访了实验室，并对安全工作提出了相关要求。

安全工程学院

2022年5月30日